

【宪法宣传周】习近平法治思想开辟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 时代化新境界（摘编）

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 www.csrc.gov.cn 时间：2023-12-01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必须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两个结合”在法治领域的具体体现，就是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是把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同中国法治建设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重大理论创新成果，是原创性的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21世纪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原创性贡献，实现了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时代化新的飞跃，指引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历史性成就，为深入推进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提供了根本遵循，为发展人类法治文明贡献了中国智慧、中国方案。

——在党的领导方面，立根铸魂、领航掌舵，提出并系统论述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魂等重要思想，为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提供根本保证。

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之魂。习近平总书记从党的领导角度深刻阐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质的规定性，以“法治之魂”深刻揭示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最鲜明特征、最根本保证、最根本要求，有力澄清了长期以来在党和法的关系上存在的各种模糊、片面和错误认识，确立了我国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根本政治原则。

在这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了一系列原创性重要理论、重要论断。一是提出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法治最根本的保证，明确将党的领导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二是提出党的领导是全面依法治国题中应有之义，坚持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确立新时代全面依

法治国的“定海神针”。三是提出党的领导是我们的法治同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法治最大的区别、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最根本的是坚持党的领导，明确将坚持党的领导作为社会主义法治的根本要求。四是提出党和法的关系是一个根本问题、党大还是法大是一个“伪命题”，辩证阐明“党大还是法大”、“权大还是法大”，为广大干部群众深刻认识党和法、政治和法治、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等重大关系提供了理论明灯。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新时代十年我们党针对法治领域党的领导弱化、虚化、淡化等问题，不断加强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在党的历史上第一次召开专题研究全面依法治国的中央全会，成立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召开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在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报告中对法治建设作出专章部署，全面落实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牢牢确立党在全面依法治国中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地位，坚决把党的领导这个最根本保证坚持好、这个最大优势发挥好。

——在方向道路方面，举旗定向、正本清源，提出并系统论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唯一正确道路等重要思想，引领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始终沿着正确方向阔步前进。

道路问题关系全局、决定成败。习近平总书记坚持科学社会主义基本原则，旗帜鲜明提出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系统论述了全面依法治国的前进方向和奋斗目标，深刻回答了全面依法治国走什么路的问题，赋予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更加丰富的法治内涵，赋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更加鲜明的法治底色。

在这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了一系列原创性的重要理论、重要论断。一是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成就和经验的集中体现，

强调我国法治建设的成就归结起来就是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这一条。二是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核心要义是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贯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明确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性质、方向、道路。三是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本质上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在法治领域的具体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本质上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在法治问题上的理论成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本质上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法律表现形式。这三个“本质上”深刻阐明了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内涵和要求，深刻阐明了全面依法治国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定性，进一步引领实现社会主义和法治的深度结合。四是系统论述坚持从中国国情出发、从实际出发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既突出中国特色、实践特色、时代特色，又积极借鉴人类优秀法治文明成果，科学回答了全面依法治国的中国之问、世界之问、人民之问、时代之问。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新时代十年我们党在方向道路问题上坚决摒弃西方“宪政”、“三权鼎立”、“司法独立”等错误思潮影响，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宪法总纲中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积极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加快构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叙事体系、话语体系和学术体系，大踏步迈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把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拓展到更加广阔的境界。

——在根本立场方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提出并系统论述坚持法治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保护人民等重要思想，全面提升新时代人民群众在法治领域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人民性是习近平法治思想最鲜明的品格。习近平总书记系统论述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并鲜明提出坚持法治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保护人民，将为人民谋幸福的根本使命、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国理论和实践中，创造性发展了马克思主义人民观，确立了全面依法治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立场。

在这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了一系列原创性的重要理论、重要论断。一是提出法治的根基在人民、全面依法治国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是人民，深刻揭示了人民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主体地位，明确将其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区别于资本主义法治的根本所在。二是提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根本目的是依法保障人民权益，强调人民权益要靠法律保障、法律权威要靠人民维护，深刻论述了全面依法治国依靠谁、为了谁的根本问题。三是将民主、法治、公平、正义作为新时代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重要内容，将我们党的奋斗目标、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具体化到法治实践中。四是提出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法律制度、每一个执法决定、每一宗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强调围绕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推进法治建设，深刻论述了社会公平正义的法治价值追求。五是提出健全人权法治保障机制，多次系统论述加强人权法治保障的重要性，推动尊重保障人权在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实现全链条、全方位覆盖。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新时代十年我们党在全面依法治国实践中切实贯彻落实法治为民宗旨，深入推进开门立法，加强保障人民权益相关立法，颁布实施民法典，加强食品药品、生态环境、金融服务、教育培训等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力度，强化人权司法保障，依法纠正重大冤错案件，开展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试点，完善法律援助、司法救助、国家赔偿等制度，基

本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不断以法治之力增进人民福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在基本原则方面，不忘本来、面向未来，提出并系统论述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等重要思想，将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时代化推向新高度。

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并论述了“两个结合”的重大命题，并在党的二十大上进一步作出深入论述。习近平法治思想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实践规律，传承中华法律文化精华，把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的思想精髓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精神特质融会贯通起来，是在法治领域坚持“两个结合”的光辉典范。

在这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了一系列原创性的重要理论、重要论断。一是明确提出在治国策略、民本理念、价值追求、平等观念、恤刑原则等方面应当传承弘扬的一系列重要思想和理念，系统论述我国历史上丰富的礼法并重、德法合治思想。二是明确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一个鲜明特点就是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系统论述法治和德治在国家治理体系中的相互补充、相互促进问题，推动实现法治和德治两手抓、两手硬。三是提出我们要建设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必须是扎根中国文化、立足中国国情、解决中国问题的法治体系，深刻论述了中国文化对法治体系建设的重要意义。四是提出中华法系彰显了中华民族的伟大创造力和中华法制文明的深厚历史底蕴，高度评价中华法系，深刻阐明中华法系在我国历史发展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五是系统论述讲好中国法治故事的重要性，强调要总结我国法治体系建设和法治实践的经验，阐

发我国优秀传统法治文化，进一步提升了我国法治体系和法治理论的国际影响力和话语权。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新时代十年我们党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中的经验智慧融入全面依法治国实践中，从 5000 多年的璀璨文明中传承人文精神、道德价值、法理精华，大力推动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在执法司法实践中弘扬见义勇为、公序良俗、诚信友善、孝老爱亲等社会风尚，依法打击诋毁贬损英烈、失德失信、家庭暴力、侮辱猥亵等违法犯罪行为，积极建设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努力实现法安天下、德润人心。

——在时代使命方面，夯基垒台、积厚成势，提出并系统论述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等重要思想，将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并付诸实践。

我们党高度重视法治对治国理政的特殊重要性。习近平总书记系统论述了全面依法治国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重要性，在党和国家事业布局中突出法治保障工作，推动国家治理的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法治化，使法治的战略地位和作用得到前所未有的提升，赋予全面依法治国新的时代使命，创造性地丰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国家与法学说。

在这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了一系列原创性的重要理论、重要论断。一是提出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法治是治国理政不可或缺的重要手段，明确指出法治兴则国家兴、法治衰则国家乱，深刻阐明法治的基础性、全局性、保障性地位。二是提出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领域一场广泛而深刻的革命，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深刻阐明全面依法治国关系党执政兴国、

关系人民幸福安康、关系党和国家长治久安。三是提出法律是治国之重器、法治体系是国家治理体系的骨干工程，深刻阐明法治体系和治理体系的内在关系，明确指出我国社会主义法治是制度之治最基本最稳定最可靠的保障。四是提出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坚持依法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为在百年变局中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各类风险挑战指明方向。五是从国家治理层面系统论述全面依法治国和全面深化改革的关系，深刻阐明改革和法治是“两个轮子”的含义，明确提出坚持改革和法治同步推进，破除了改革与法治关系的认识误区。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新时代十年我们党从全局和战略高度定位法治、布局法治、推进法治，将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发挥法治的战略地位和作用，服务保障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运用授权立法，推动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等重大改革，依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制定香港国安法、修改完善香港选举制度，推进依法治疆、依法治藏，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在目标路径方面，守正创新、与时俱进，提出并系统论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等重要思想，擘画了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的宏伟蓝图。

建党百年来，我们党在法治建设奋斗目标的探索上不断深化、不断取得新成就。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这一具有重大原创性、时代性、统领性的概念和理论，并明确将其确定为全面依法治国的总抓手，推动实现从法律体系建设到法治体系建设的转型升级，充分体现了我们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规律性认识的重大飞跃。

在这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了一系列原创性的重要理论、重要论断。一是系统论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全面依法治国的总目标，既明确了全面依法治国的性质和方向，又突出了全面依法治国的工作重点。二是系统论述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科学内涵，强调要加快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确立了法治体系建设的整体架构。三是明确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深刻阐明法治体系建设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定性，指明了法治体系建设的正确方向。四是明确将党内法规体系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强调努力形成国家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制度相辅相成、相互促进、相互保障的法治建设新格局，深刻论述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的关系。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新时代十年我们党与时俱进修改宪法，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涉外领域立法，法律规范体系更加完备；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加强法治社会建设，法治实施体系更加高效；制定修改监察法、党内监督条例等重要法律、法规，加强执法司法制约监督，法治监督体系更加严密；强化政治、组织、队伍、人才、科技、信息等保障，法治保障体系更加有力；高质量、全方位推进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形成比较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

——在工作格局方面，科学谋划、统筹推进，提出并系统论述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等重要思想，推动法治中国建设全面协同发展。

坚持系统观念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要求，也是全面依法治国应当遵循的基本方法。习近平总书记始终把系统观念作为基础性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高度重视整体谋划、协调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明确提出全面依法治国是一个系统工程，确立了全面依法治国共同推进、一体建设的工作布局，为我们党擘画全面依法治国的蓝图纲领提供了科学指引。

在这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了一系列原创性的重要理论、重要论断。一是系统论述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是一个有机整体，深刻阐明依法治国的关键在于党要坚持依法执政、各级政府要坚持依法行政，着力解决法治建设中不协调、不平衡、重点不突出的问题。二是提出法治国家是法治建设的目标、法治政府是建设法治国家的主体、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深刻论述了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三者各有侧重、相辅相成的辩证关系。三是提出法治政府建设对法治国家、法治社会建设具有示范带动作用，要率先突破，明确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全面依法治国的重点任务和主体工程。四是提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强调要用法治给行政权力定规矩、划界限，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有力推动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新时代十年我们党统筹兼顾、把握重点、整体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持续深化顶层设计，确立了全面依法治国“一规划两纲要”的总蓝图；全面建设法治政府，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强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部署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督察和示范创建活动；扎实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全面落实“七五”普法规划，扎实推进“八五”普法规划，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明显提高；基本形成全面依法治国总体格局，开创法治中国建设新局面。

——在重点任务方面，攻坚克难、砥砺前行，提出并系统论述全面贯彻实施宪法、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等重要思想，不断把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向纵深推进。

新中国成立 70 多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 40 多年来，我们党在社会主义法治建设实践上取得显著成效。习近平总书记深入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客观规律，结合新的实践作出新的创新发展，明确提出全面依法治国的首要任务、重点环节等重要理论和工作部署，实现了理论创造和实践创新的有机统一，进一步丰富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在这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了一系列原创性的重要理论、重要论断。一是系统论述坚持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执政，明确将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作为全面依法治国的首要任务，深刻阐明了依宪治国、依宪执政同西方“宪政”的本质区别，创造性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宪法理论。二是提出全面依法治国的重点环节，推动我国法治建设实现从“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到“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的全面提升。三是提出发展要高质量，立法也要高质量，系统阐述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的重要性，推动立法工作迈入以良法促进发展、保障善治的新阶段。四是提出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调要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系统论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的丰富内涵和辩证关系，对解决执法领域突出问题提出明确要求。五是提出坚持以提高司法公信力为根本尺度，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将公平正义作为司法的灵魂和生命。六是提出全民守法，引导全体人民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强调让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新时代十年我们党全面加强宪法实施和监督，设立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建立宪法宣誓制度，设立国家宪法日，依照宪法规定实行特赦；完善立法体制，修改立法法，赋予所有设区的市地方立法权；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切实解决多头执法、多层执法、重复执法问题；稳步推出立案登记制、员额制、公益诉讼制度等重大改革举措，废止劳动教养、收容教育制度，着力解决法治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法治中国建设迈出坚实步伐。

——在涉外法治方面，把握变局、开创新局，提出并系统论述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加快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等重要思想，充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

习近平总书记着眼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安全两件大事、构建国内国际两个循环，提出并系统论述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把涉外法治工作提升到十分突出、十分重要的战略地位，着力推动百年大变局朝着有利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大方向演进，为我们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法治力量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和发展利益提供了行动指南。

在这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了一系列原创性的重要理论、重要论断。一是提出法治是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内容，深刻阐明国际竞争越来越体现为制度、规则、法律之争，深刻论述法治在国际制度性权力和秩序主导权竞争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二是提出加快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深刻分析当前涉外法治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问题，从工作应对机制要跟上、法治措施储备要跟上、企业合规管理要跟上、专业人才培养要跟上等方面提出明确要求，深刻阐明如何综合利用立法、执法、司法等手段开展对外斗争。三是提出加快推进我国法域外适用法律体

体系建设，多次强调加强涉外领域立法，推动加快形成系统完备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四是提出我国要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做全球治理体系变革进程的参与者、推动者、引领者，强调要在国际规则制定中发出更多中国声音、注入更多中国元素，深刻阐明大国带头做国际法治倡导者和维护者的重大意义。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新时代十年我们党完善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打出一套立法、执法、司法“组合拳”，健全反制裁、反干涉、反“长臂管辖”法律法规，加强涉外法治斗争，参与共同打击暴力恐怖势力、民族分裂势力和贩毒走私、跨国有组织犯罪，加强反腐败国际合作，完善国际商事纠纷解决机制，加快发展涉外法律服务业，发展壮大涉外法律服务队伍，坚定维护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推动形成更加公正合理透明的国际规则体系。

——在队伍建设方面，固本强基、抓住关键，提出并系统论述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等重要思想，保障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行稳致远。

治国之要，首在用人；为政之要，莫先于用人。习近平总书记系统论述了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等重大命题，先后提出“五个过硬”、“四个忠于”、“四个铁一般”，以及“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等队伍建设要求，更加重视人这一生产力中最活跃、最关键的因素对法治建设至关重要的影响和作用。

在这方面，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了一系列原创性的重要理论、重要论断。一是提出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实施在于人，提出法治工作队伍、法治专门队伍的概念和范畴，深刻论述了法治专门队伍建设、法律服务队伍建设、法治人才培养等重要工作，明确新时代法治工作队伍建设的目标方向 and 标准要求。二

是提出“关键少数”的概念和范畴，提出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深刻论述了领导干部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重要地位、重要责任、重要作用。三是提出法治思维、法治方式的概念和范畴，强调要守法律、重程序、牢记职权法定、保护人民权益、受监督，对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明确提出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重要要求。四是提出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强调各级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为推进法治建设提供了组织保证。五是提出法律服务队伍是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力量，强调把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拥护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作为法律服务人员从业的基本要求，为建设党和人民满意的法律服务队伍指明方向。六是提出要更好发挥法学教育基础性、先导性作用，强调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系统论述法学教育为谁教、教什么、教给谁、怎样教的问题，极大推动了法治人才培养的创新发展。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新时代十年我们党着力提高各级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工作的能力，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压紧压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资格考试，施行法官检察官官员额制和人民警察单独职务序列；持续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法律服务队伍不断发展壮大；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完善法律职业准入制度；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大力整治执法司法人员不作为、乱作为、以权谋私、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等问题，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取得新成效。

在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征程上，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新实践中，要不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研究、贯彻走深走实，进一步加强学理化研究，深入挖掘蕴含的重大原理性创新，做好政理法理哲理的概括提炼和深入

阐释；加强学术化表达，创新学术研究范式、框架、视角、方法，形成更多更高水平学术研究成果；加强体系化构建，不断深化对思想各领域命题、概念、判断的研究阐释，推动构建中国特色法学学科体系；加强大众化解读，综合使用传统方式和新型融媒手段，推动学习宣传不断向基层延伸、走入千家万户；加强集成化统筹，统筹协调各部门各领域研究资源，建立健全研究信息互通、研究成果共享的协作推进机制；加强国际化传播，建设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法治传播平台，增强思想的国际影响力和传播力；加强一体化贯彻，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不断把法治中国建设向纵深推进，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